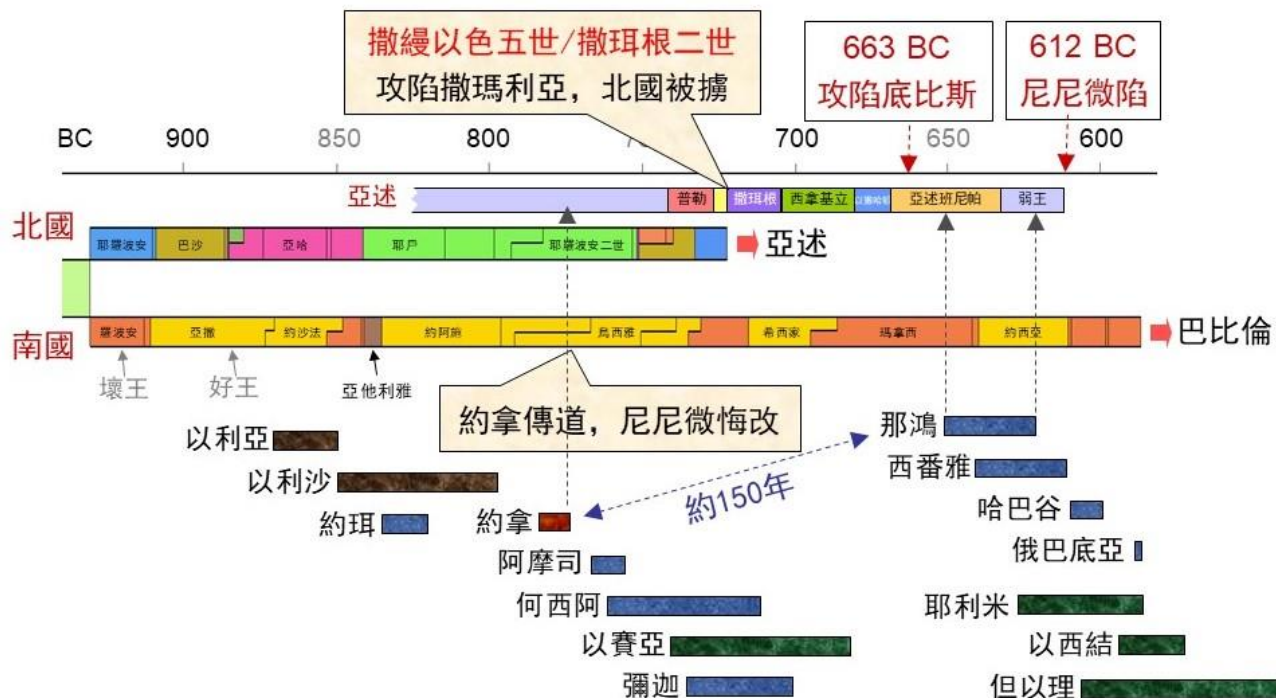


舊約概論-小先知書 第七堂(一)、那鴻書

一、著者和時地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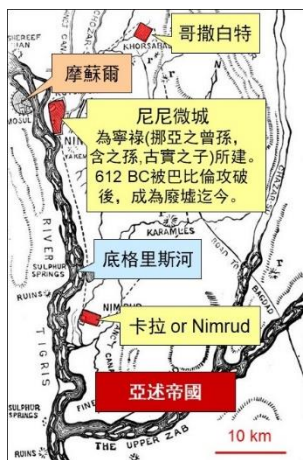
鴻 1:1 論尼尼微的默示、就是伊勒歌斯人那鴻所得的默示。

1. 「那鴻」名字的意義是—「安慰與報復」(1:7 節是安慰; 1:9 節是報復)，對於受壓迫的百姓，神藉先知給予安慰；對於殘忍、兇暴的亞述，神必給予報復。
2. 地點及寫作年代：伊勒歌斯是加利利的一個小村，靠近迦百農。那鴻是北國人，卻在南國向猶大國說預言，因為北國已亡。寫作年代當是在上埃及的底比斯(挪亞們)被亞述於663BC 攻陷之後(3:8)，與亞述京都尼尼微本身於612BC 亡於瑪代與巴比倫之間。
3. 那鴻書主要的信息是「尼尼微的毀滅」，與約拿書所述「尼尼微的悔改」是一強烈的對比。



二、寫作背景：

(一) 約拿被打發到尼尼微去，而藉著他的宣講，尼尼微被饒恕了，亞述國因著悔改而得以保全；但是一百五十年之後，尼尼微又回到他們的強暴、罪惡、驕傲和自大的光景裡，而忘記了神為他們所作的，和向他們所顯的大憐憫。正因如此，那鴻的信息講到尼尼微將要被毀滅。



(二) 本書寫作之時，正是亞述帝國日正當中之時，北國以色列早已於722BC 亡於亞述鐵蹄之下，南國猶大也日益受其威脅、欺凌—「我(亞述)怎樣待撒瑪利亞、和其中的偶像，豈不照樣待耶路撒冷、和其中的偶像麼？」(賽 10:11)那鴻在這個時候和這個情況下起來作先知，安慰神的百姓不要懼怕驚惶，並告訴他們神對亞述的審判不久將臨到。

(三) 尼尼微城—亞述帝國最後的首都，位於底格里斯河(Tigris)的東岸(今日的伊拉克北端)。在先知那鴻的時代，它乃是當代最偉大的京都(寧錄是這個城市的建造者—創 10:9-11)，而於612BC 毀於瑪代、巴比倫和西古提人的聯軍手中，應驗了那鴻的預言。『這尼尼微是極大的城，有三日的路程』(3:4)，城牆高100呎，城樓1500個，每個高200呎。城寬可容兩~三輛戰車並肩飛馳，另有三層護城河。

三、中心信息：。

(一) 對審判者-神-的介紹: 一方面祂是「忌邪施報的神」，「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」(1~3)；另一方面祂是「不輕易發怒」，祂「本為善，在患難的日子為人的保障」(3, 7)。

(二) 對尼尼微的責備與警告: 書中提及[尼尼微]一名在短短的三章中竟有十次之多。在這十次對尼尼微的大聲疾呼中，我們可以看出先知那鴻如何伸張神的公義和祂的審判。

(三) 對猶大和耶路撒冷的安慰: 那鴻的信息雖然像憤怒的火焰，但仔細研讀，其中仍有安慰的信息。如：「耶和華本為善，在患難的日子為人的保障，並且認得那些投靠祂的人。」

(一7)「猶大阿！我雖然使你受苦，卻不再使你受苦。」(一12)

四、鑰詞/鑰節：施報，滅絕淨盡

鴻 1:2 耶和華是忌邪施報的神·耶和華施報大有忿怒·向他的敵人施報、向他的仇敵懷怒。... 6 他發忿恨、誰能立得住呢·他發烈怒、誰能當得起呢·

鴻 1:3 耶和華不輕易發怒、大有能力、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·... 7 耶和華本為善、在患難的日子為人的保障·並且認得那些投靠他的人·

鴻 1:9 尼尼微人哪、設何謀攻擊耶和華呢·他必將你們滅絕淨盡·災難不再興起·

鴻 1:12 耶和華如此說、尼尼微雖然勢力充足、人數繁多、也被剪除、歸於無有·猶大阿、我雖然使你受苦、卻不再使你受苦·

鴻 1:15 看哪、有報好信傳平安之人的腳登山、說、猶大阿、可以守你的節期、還你所許的願罷·因為那惡人不再從你中間經過·他已滅絕淨盡了·

五、分段 本書可以分作三大段：

(一) 審判尼尼微的命運 (一章)

1. 審判者的描述 (1:2-8)：忌邪、施報、有忿怒、大有能力、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、發烈怒。

2. 審判者的判決 (1:9-15)：

(1) 對尼尼微 (亞述) (1:9-12,14)

—「必被剪除，歸於無有，我必...使你歸於墳墓」(1:12,14)

(2) 對猶大(1:12,15)—必蒙拯救，重得平安、自由

(二) 形容尼尼微將受的審判 (二章)

1. 人手的攻擊 (2:1-7) 尼尼微在 612B.C.給新興之巴比倫所滅亡。

—「尼尼微阿、那打碎邦國的上來攻擊你...」(2:1)

2. 神手的攻擊 (2:8-13)

—「萬軍之耶和華說、我與你為敵、必將你的車輛焚燒成煙...」(2:1)

(三) 宣告尼尼微受審的原因及其結局 (三章)

1. 強暴與諸般惡行(3:1-7)

(1) 罪行的描述(3:1-4)；(2) 神的審判(3:5-7)

2. 高傲、自大(3:8-19)

(1) 挪亞們(底比斯)的鑑戒(3:8-10)；(2) 神的審判(3:11-19)

鴻 3:18 亞述王阿、你的牧人睡覺、你的貴冑安歇·你的人民散在山間、無人招聚·19 你的損傷無法醫治、你的傷痕極其重大·凡聽你信息的、必都因此向你拍掌·

舊約概論-小先知書 第七堂(二)、哈巴谷書

一、著者和時地：

哈 1:1 先知哈巴谷所得的默示。

1. 「哈巴谷」名字的意義是「擁抱，緊緊抱住」，先知哈巴谷用愛心和信心的膀臂抱住神，並且拒絕容神過去，直到他得著指教、祝福和建立。他是第一個以先知自稱的人。

2. 哈巴谷可能是聖殿裡彈琴、唱詩的利未人。

哈 3:19 主耶和華是我的力量，他使我的腳快如母鹿的蹄，又使我穩行在高處。這歌交與伶長、用絲絃的樂器。

3. 地點及寫作年代：哈巴谷作先知是在南國，猶大王約哈斯與約雅敬作王的時候，就是被擄前的危險時期，哈巴谷書所預言迦勒底人(即巴比倫人)的侵略，應驗在王下廿四章。五年之後，迦勒底人果然攻破耶路撒冷，擄掠猶大人東去。與哈巴谷同時作先知的，國內有西番雅，以西結和耶利米，國外(被擄的人中)有但以理。寫作年代大約是巴比倫帝國興起後(625BC)，巴比倫打敗法老和圍攻耶城之前(605BC)。

4. 先知哈巴谷善用對話的方式來傳達他所得的默示。他所寫的無論是文或是詩，都極精緻、高雅，富有美麗的詩意。

5. 舊約時代，叫神選民吃盡苦頭的三個強敵，神分別藉著三位先知來宣判他們的命運

(1) 俄巴底亞—以東，(2) 那鴻—亞述，(3) 哈巴谷—巴比倫

二、寫作對象：在這卷哈巴谷書中，有兩個主要的說話者，就是先知哈巴谷和神。先知向神的質詢，是哈巴谷書重要的信息。他也被稱為「問的先知」，他一直向神發問「為何」。他的問不是出於疑惑神，而是出於信神，他深信神是公義，聖潔的神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。

(一) 哈巴谷眼見祖國之罪行放肆無忌，毫無公道正直，而他質詢神之公義何在：

哈 1:3 你為何使我看見罪孽，你為何看著奸惡而不理呢，毀滅和強暴在我面前，又起了爭端和相鬥的事。

(二) 哈巴谷知道神興起迦勒底人懲戒猶大，而質詢神何讓「惡人吞滅比自己公義的」：

哈 1:6 我必興起迦勒底人，就是那殘忍暴躁之民、通行遍地、佔據那不屬自己的住處。

哈 1:13 你眼目清潔不看邪僻、不看奸惡，行詭詐的、你為何看著不理呢，惡人吞滅比自己公義的、你為何靜默不語呢。

(三) 先知向神的質詢獲得神的回答—迦勒底人終必受刑罰：

哈 2:2 他對我說、... 8 因你(迦勒底人)搶奪許多的國、殺人流血、向國內的城、並城中一切居民施行強暴、所以各國剩下的民、都必搶奪你。

三、信息：預言巴比倫即將受神之審判，旨在警誡與安慰受苦之百姓。

(一) 神絕不容讓罪—神是有計劃、有步驟的來執行審判。

(二) 哈巴谷告訴我們「信心得勝的秘訣」—如何從恐懼到信靠，從困惑不明到安息順服，從哭泣、痛苦到喜樂、歌頌，... 秘訣就是「義人必因信得生」。

四、鑰字/鑰節：(1)「為何」(一 3)；(2)「信」(二 4)；(3)「復興」(三 2)

哈 2:1 我要站在守望所、立在望樓上觀看、看耶和華對我說甚麼話、我可用甚麼話向他訴冤。〔向他訴冤或作回答所疑問的〕

哈 2:4 迦勒底人自高自大、心不正直，惟義人因信得生。

哈 2:14 認識耶和華榮耀的知識、要充滿遍地、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。

哈 2:20 惟耶和華在他的聖殿中，全地的人，都當在他面前肅敬靜默。

哈 3:2 耶和華阿、我聽見你的名聲、〔名聲或作言語〕就懼怕。耶和華阿、求你在這些年間復興你的作為、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、在發怒的時候、以憐憫為念。

五、哈巴谷書中心信息--義人因信得生：

哈巴谷被稱為[信的先知]，曾有人稱哈巴谷是十六世紀改教運動的鼻祖，因為使徒保羅所傳的，[因信稱義]是根據於哈巴谷，而馬丁路得所力爭的[因信稱義]又是根據於保羅的。

『義人因信得生』(2:4) 在新約聖經中曾經被三次引用 (每次著重點都不太一樣)：

(1) 羅1:17：「這義是本於信、以致於信·如經上所記、『義人必因信得生。』」—著重在『義』

(2) 加3:11：「沒有一個人靠著律法在 神面前稱義、這是明顯的·因為經上說、『義人必因信得生。』」—著重在『信』

(3) 來10:37-38：「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、那要來的就來、並不遲延。只是義人必因信得生、他若退後、我心裏就不喜歡他。」—著重在『生』(『活著』之意)

先知驚奇神容忍猶大的罪，神使他確知不久祂要藉著迦勒底人向猶大施行審判。先知更驚奇神竟會用比猶大人更壞的迦勒底人作審判的工具，神又使他確信迦勒底人也必因罪受審判。神在此一再給先知看見一個堅定不移的原則，就是公義，聖潔的神對罪必須加以審判；而且在事實上，人人都有罪，誰都不能躲過祂的審判。可是神不只是公義，聖潔的神，祂也是慈愛的神，當先知發覺人(連他自己)在神面前都被定罪，都須受審判的時候，神又指給他看見一條「生」路，就是「義人因信得生」(二4)。這就是福音。

六、分段 本書根據分章，可以分為三大段：

第一章有雙重的問題(信心的考驗)；第二章有雙重的保證—迦勒底人必遭報，而且，義人必因信得生(信心的堅固)；第三章有雙重的頌讚(信心的誇勝)—為過去也為將來。開頭是困惑不明，結尾是信心與讚美；開頭是質問，結尾是「安靜等候」(3:16)。

第一章 疑問	2-4	先知問：神為何縱容國中的強暴罪孽？
	5-11	神回答：神會興起巴比倫擄掠列邦。
	12-17	先知問：神為何用更惡之人刑罰猶大人？
第二章 受教	1	(先知登上望樓，等候神回答。)
	2-20	神回答：巴比倫最後也會受到報應。
第三章 凱歌	1-15	先知的禱告。
	16-19	信心的頌讚。



哈 3:16 我聽見耶和華的聲音、身體戰兢、嘴唇發顫、骨中朽爛·我在所立之處戰兢·我只可安靜等候災難之日臨到、犯境之民上來。

哈 3:17 雖然無花果樹不發旺、葡萄樹不結果、橄欖樹也不效力、田地不出糧食、圈中絕了羊、棚內也沒有牛·

哈 3:18 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歡欣、因救我的神喜樂。